第二输油处甘肃庆阳境内项目（除铁西线和庆咸线）环境影响后评价报告书专家组审查意见

2021年1月13日，长庆油田分公司第二输油处在庆阳市西峰区组织召开了《第二输油处甘肃庆阳境内项目（除铁西线和庆咸线）环境影响后评价报告书》（以下简称"报告书"）技术审查会。参加会议的有庆阳市生态环境局、庆阳市生态环境局西峰分局、庆阳市生态环境局庆城分局、庆阳市生态环境局华池分局、庆阳市生态环境局环县分局、报告编制单位-兰州大学应用技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参会代表及邀请专家共13人，由3人组成专家组（名单附后）。

会议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建设运行情况介绍和评价单位对后评价报告内容的汇报，经过认真讨论与评议，形成审查意见如下：

一、工程内容

长庆油田分公司第二输油处开展环境影响后评价的对象为甘肃庆阳境内区块部分管线和站场及其附属工程，管线工程包括乔川乡-怀安乡输油管道工程、华曲输油管道建设工程、华曲输油管道抢险应急段改线工程、洪德-甜水原油管道安全升级改造工程、环北-洪德原油管道安全升级改造工程、曲子-环北原油管道安全升级改造工程、西马复线输油管道建设工程、西马线输油管道建设工程、庆化搬迁西一联一西二联输油管道建设工程；站库工程主要包括曲子输油站、马惠首站、华曲输油站（已停运）、洪德输油站、乔川加温站等。建设单位对各项目均履行了环保手续，后评价阶段对比最后环评及验收，主要建设内容基本一致。

二、后评价报告修改完善的意见

1、完善编制依据；明确后评价时段、评价范围及确定依据；核实后评价执行的锅炉废气排放标准；核实环境敏感点及保护目标的变化情况；

2、核实工程建设内容，明确工程变更情况；细化污染防治措施的有效性评估内容；复核环评阶段及验收阶段提出的环保措施落实情况及后续要求；

3、完善环境管理及环境监控计划的落实情况；补充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输油管线退出的环保措施。

三、后评价报告编制质量

由兰州大学应用技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编制完成的《第二输油处甘肃庆阳境内项目（除铁西线和庆咸线）环境影响后评价报告书》编制规范，内容较全面，工程内容及环境现状调查基本清楚，提出的环境补救方案和改进措施总体可行，评价结论可信。

建设单位（盖章）：

法人（签字）：

专家组：

2021 年 1 月 13 日